

113-2 班級幹部研習會

研習手冊



活動日期：114年2月19日(三)

承辦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班級幹部研習會研習手冊

目 錄

壹、 活動計畫.....	3
貳、 學務處各單位工作報告及宣導事項.....	3
參、 活動預告.....	7
肆、 附件.....	19
【附件一】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費減免注意事項.....	21
【附件二】 班級幹部遴選與職掌辦法	23
【附件三】 本校全面禁菸.....	24
【附件四】 113 學年度特約醫療院所一覽表.....	25
【附件五】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園 AED 設置位置圖.....	25
【附件六】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同時間實施預定表.....	25

壹、活動計畫

一、宗旨：

鑒於學期初各班幹部更換，為使各項學務工作推展順利，故召集各班班長，進行幹部工作執掌說明及相關教育宣導，以利各項業務宣達及增加意見交流管道。

二、主辦單位：生活輔導組

三、研習日期：114年2月19日(三)下午 13:10~15:00

四、研習地點：本校青永館6樓采風堂

五、參加對象：本校日間部各班班長(含研究所碩士班、四技及二技)

六、研習程序表：

時間	內容	主持人/講師
13:10~13:20	簽到	生輔組
13:20~13:30	學務長致詞	林雲燦 學務長
13:30~14:30	班級幹部職責介紹暨教育宣導	陳建文 組長
14:30~15:00	學務綜合座談	主持人：林雲燦學務長 出席： 軍訓室 周國勳 主任 生輔組 陳建文 組長 課指組 顏加松 組長 衛保組 黃麗頻 組長 諮輔組 蔡志明 組長
15:00~	研習活動結束	

貳、學務處各單位工作報告

一、生活輔導組

【缺曠課記錄】

為維護同學權益，請同學定期上網查詢缺曠紀錄，如有疑問，可至生輔組查詢更正。查詢路徑：學校首頁→校務行政→學生服務→資訊系統→單簽e化平台。

【請假】

- 1.依據學生請假規則：第9、18週為期中、期末考週，考試假准假權責在教務處。
- 2.學生請假方式為線上請假，核假權責為：請假2日內由導師核准、請假3~6日由導師及系主任核准、請假7日以上，由導師、系主任及學務長核准。
- 3.請假系統彈性開放請假時限為30天（相關規定，請依各班導師律定為主）請同學注意請假時間。
- 4.線上請假流程需至學務單位登錄完成後，才算完成請假手續。未完成請假之前，仍會有曠課記錄，請同學提醒師長線上簽核請假。
- 5.為維護自身權益，請同學無論是否曾經缺課，均須定期上網查詢缺課紀錄，如有疑問要即時至生輔組洽詢，以免錯失更正的時間。詳細請假規定可請學生參閱學生手冊『學生請假規則』。
- 6.請家長協助督導學生之出勤狀況，生輔組均會將缺曠過多之學生名單通知家長，以利家長隨時掌握學生在校出勤狀況。

【兵役】

- 1.畢業班男同學均會接到身家調查或體檢通知書，這些都是徵兵前必要的作業程序，同學可依附相關證明文件辦公假。

- 2.請延修生(男同學)登錄學生篇(兵役系統)填寫延長緩徵資料，以免在學期間接到徵集入伍通知書(或儘後召集通知)。
- 3.完成二階段軍事訓練的同學，請於當學期開學一週內，請至學生篇登錄兵役系統並上傳結訓令，辦理儘後召集。

【學雜費減免及大專弱勢助學金申請】

- 1.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學生學雜費減免，請日間部符合申請同學留意應於以下期間前來辦理，每學期均需上網填寫(備齊相關資料拍照上傳)繳件。
 - (1)114 年 5 月 19 日至 6 月 13 日辦理學雜費減免申請
(軍公教遺族子女、原住民學生、現役軍人子女、身心障礙人士子女、身心障礙學生、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
- 2.學雜費办理流程為：線上登錄申請(<https://nmsd.ncut.edu.tw/Relief/Web/reduIndex.html>)→相關證明經家長及學生簽名蓋章後拍照上傳(無須繳交紙本申請書及相關紙本證件)。請留意選擇「**正確的減免身份別**」。
- 3.有關學雜費減免事宜，敬請參閱網址：<https://osca.ncut.edu.tw/p/404-1010-14751.php?Lang=zh-tw>。
- 4.相關問題可洽詢生活輔導組分機 2324 或 e-mail 至 cc1207@ncut.edu.tw。
- 5.請各班班長務必轉達各班同學周知。

【獎懲】

- 1.每學期期末辦理班級幹部獎勵，記獎原則為：擔任班級、社團**主要幹部，每學期獎勵以小功乙次，其他幹部遞減**。屆時請班代提醒導師於規定時間內繳交線上或紙本獎懲建議表。
- 2.辦理活動敘獎應於活動結束後二週內提出，為免浮濫，記獎原則為：
 - (1)主辦人員嘉獎兩次、協辦人員嘉獎乙次，逾期不予辦理。
 - (2)凡記嘉獎以上(含嘉獎)需有建議老師、導師、系主任蓋章。
 - (3)相同事由不得重複發獎。
 - (4)已領取工讀金或津貼擔任本務工作者，不得再簽請獎勵。
- 3.本學期如有班級幹部獎勵案，獎懲建議表敬請於 114 年 6 月 6 日前送至學務處生輔組辦理。

【校外賃居】

- 1.本校租屋資訊已完成更新，相關資訊包含租屋法令、租屋注意事項、房子照片、出租狀態、相關網站連結...等訊息。(網頁位置: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租屋資訊)
- 2.同學在外租屋時請注意：租屋安寧、防火、防災、用電安全、租屋環境安全、一氧化碳中毒(使用熱水器時注意通風)...等問題。

【遺失物招領】

- 1.拾獲遺失物請送至軍訓室或青永館 6 樓生輔組。
- 2.遺失物品者請在「遺失物招領」專區查詢是否有人拾獲，若有發現相似物品請至生輔組認領。<http://www.osa.ncut.edu.tw/2004/lose/loseindex.asp>
- 3.拾獲之遺失物，若經法定公告期間(二個月)後無人認領，則生輔組將以物品類別做不同的處理。

【宣導事項】

- 1.請班長務必加入【班長群組】以利學校相關事務訊息之傳達。
- 2.113-1 交通安全巡查共查獲違規案件共計 5 件，違規學生共計 3 人次。請同學恪遵下列交

通安全宣導事項：

- (1)騎車轉彎進入校門，請同學切實遵守交通號誌，以免發生危險。
 - (2)騎乘機車請戴安全帽(無論行駛於校外或校區內)，並請勿超速(校內速限為 25km)、超載，遵守交通規則，注意行車安全，如有違規情事，依校規議處。
 - (3)校區內行走請走人行紅磚道勿與車爭道，並注意往來車輛，以維校內交通安全。
 - (4)機車停放於校外，請注意勿影響住戶、商家出入及不可佔用通道影響他人權益，以免造成紛爭。
 - (5)夜間騎乘時，光線、視線不佳，請放慢行車速度，避免發生事故。
 - (6)行經本校公車路線有 41 路、51 路、74 路、241 路、246 路、249 路、958 路，搭乘台中市公車刷綁定悠遊卡 10 公里免費，請同學多加利用。悠遊卡綁定申請 <https://idoor.taichung.gov.tw/>
3. 班級幹部職掌詳如【附件二】，請轉知班上幹部；**班長需注意【班長群組】發送之訊息，並盡告知同學之義務。**
- 4.本校「反霸凌宣導網」歡迎同學上網瀏覽，如遇校園霸凌事件可撥打學校校安中心專線 04-239280853，共同防制校園霸凌。
- 5.同學至運動場從事各項體育活動時，應注意自身財物，慎防財物失竊。
- 6.提醒學生使用正版教科書，切勿非法影印書籍及教材，以免侵害他人之著作權！本校【二手書贈送平台】請參閱下列連結：學校首頁/行政單位/圖書館/讀者服務/二手書 (<https://reurl.cc/1bGYx9>)
著作權相關宣導資料網址：<http://www.tipo.gov.tw>
- 7.【菸害防制】
- (1)113-1 菸害防制巡查違規登錄共計 4 人次。
 - (2)**本校即日起全面禁菸！！【附件三】**
菸害防制新法自 112 年 3 月 22 日起施行，明訂大專校院校園全面禁菸。請勿於校園內吸菸，違反者將依法舉報。請同學遵守規定並尊重他人權益，違者除依校規懲處外(記小過一次)，並將送衛生局處以罰鍰 2,000~10,000 元。
- 8.校外賃居宣導：
- (1)請同學注意瓦斯、用電及其他防火安全，加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
 - (2)請同學注意門窗是否上鎖，並隨時注意可疑人物。
 - (3)在外住宿之賃居生在夜晚時請保持安靜，否則除依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被處以罰鍰外，經告發屬實者另將依校規處分。
 - (4)校外賃居糾紛可連繫生活輔導組陳先生協處(分機 2325)
- 9.防搶防詐騙宣導：
- (1)防搶第一要務一皮包放機車置物箱。
 - (2)防詐騙三步驟：1.冷靜、2.查證、3 報警。
 - (3)防止歹徒各種詐騙手段(信用卡退款、謊報車禍欺騙家長、打工詐財.....等)，防範詐騙請打 165 專線。
- 10.坪林森林公園為開放空間，同學於該處辦理活動、慶生時，應注意音量，勿影響周遭居民之作息，並維持場地之整潔。

二、軍訓室

【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

(一)上課規定：

1. 嚴禁遲到早退，且須依照編排之座位入座。
2. 上課一律攜帶課程使用之課本。
3. 禁止於課堂中使用任何 3C 與通訊器材、軟體。
4. 無特殊原因或未經授課教官同意，嚴禁穿著拖鞋、夾腳拖上課。
5. 成績計算方式及其他上課規定由授課教官於期初宣導時說明；如有違規依規定扣分。

(二)免修條件：

107 學年度(含)起，本校學生修習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身分如下：

1. 必修：具中華民國國籍者。
2. 免修：不具中華民國國籍者。

(三)其他事項：

1. 學期第 14 週至第 17 週期間，請同學逕自上網完成「線上教學反應意見調查」(路徑：本校首頁>校務行政>教學服務>線上教學反應意見調查系統)。
2. 曠課 6 節或缺曠達 12 節者(事、病、公、喪、生理假、心理假、曠課等合計)，平時成績 0 分；另授課教官將視個別學生學習暨出席狀況，於學期中不定期實施課程預警與提醒。

【修習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課程及格申請折減常備兵役役期】

(一)親自辦理或委託他人至本校辦理：可先至教務處註冊組、進修部教務組申請成績單，或至國秀樓 2 樓整合機台列印成績單，再拿成績單至軍訓室(國秀樓南棟東側 1 樓)申請證明即可。

(二)通信辦理方：

若本人無法親自辦理，若本人無法親自辦理，可先行電話聯繫軍訓室(04-23924505 轉 2311)說明，再寄送如下資料：

1. 申請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1 份
2. 申請人學號、姓名、連絡電話(小紙張)
3. 回郵信封(務請貼上掛號郵票)

國內函件資費查詢(自行計算) 中華郵政：

(<https://www.post.gov.tw/post/internet/Postal/index.jsp?ID=1396069527419>)。

寄件信封外請註明「辦理抵減役期」，收件單位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收件地址：411030 臺中市太平區中山路 2 段 57 號，信封外請註明「辦理抵減役期」。

【國軍人才招募】

114 年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第二梯次甄選(四技 1-2 年級)：

1. 報名方式：一律採網路填表後通信報名方式辦理。
2. 體檢及報名期程如下：
 - (1)體檢日期：114 年 2 月 17 日至 4 月 18 日。
 - (2)報名日期：114 年 3 月 17 日至 4 月 18 日。
3. 甄選對象及資格(請詳閱簡章規定，簡章可至國軍人才招募中心網站或軍訓室網站下載)：
 - (1)年齡：年滿 18 歲至 26 歲(計算至當梯次錄取報到日止)。
 - (2)學歷：國內公立或教育部立案之私立大學(學院)修讀學士學位，修業期限為四年之各學系一、二年級、修業期限為五年之各學系二、三年級或修業期限為六年之各學系三、四年級學生(均不含公費學生)。

4.有意願報名者請洽詢軍訓室何俊毅教官 04-23924505#2315。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 (一) 依據臺灣高檢署於 113 年 2 月 23 日最新統計指出，2023 年新興毒品死亡案件計 68 件，較 2022 年 52 件增加，尤其施用超級搖頭丸（PMMA）死亡者所佔比例仍高，且案例遍及全國，最年輕死者甚至未滿 18 歲；另 2023 年國內各級毒品查緝量總計高達 18 萬 2,691.6 公斤，以第三級毒品 17 萬 9,647.9 公斤占 98.3% 居多數，主要為卡痛，總計查獲 17 萬 5,355 公斤；又 2022 年計 25 名注射藥癮感染愛滋個案，2023 年計仍有 15 名注射藥癮感染愛滋個案。毒品及濫用藥物危害身心健康，請導師協助提醒學生維持正常社交及生活作息，切勿受朋友慫恿或好奇嘗試毒品，因而造成自我及家人終身遺憾。倘不幸誤觸毒品，請聯繫師長及校安中心 04-23928053 尋求協助。
- (二) 教育部委託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進行學生藥物濫用品項及占比統計，有關學生藥物濫用統計 108 年累計 608 人次、109 年累計 620 人次、110 年累計 493 人次、111 年累計 400 人次、112 年(1-6 月)累計 238 人次，顯見呈現逐年下降趨。另進行「學生非法藥物使用情形」問卷抽測，大專學制認知檢測答對率自 109 年 75.19% 逐步提升至 111 年 85.91%，而非法藥物使用行為之盛行率自 109 年 0.55% 下降至 111 年 0.39%，顯示近年反毒成效持續進步，本校將配合教育部持續推動大專校園防制藥物濫用宣導等工作，並關注通報數據變化及學生認知提升情形，以因應現況遏止校園毒品危害。
- (三) 教育部「我的未來我作主」微電影比賽獲獎作品已公告：歡迎至【我的未來我作主】官方網站：<https://antidrugbully.com/>，收視歷屆獲獎之精彩作品。
- (四) 教育部為提供學生及民眾相關毒品危害、毒品防制資訊、法規及諮詢機構、文宣教材、志工服務活動等，教育部「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可多加利用(網址：<https://erp.moe.gov.tw/>)。
- (五) 本校紫錐志工服務社臉書粉絲專頁(<https://www.facebook.com/flower12537/>)將不定時更新社團辦理本校活動訊息及防制毒品濫用相關社會即時新聞，歡迎師長按讚、追蹤，隨時掌注最新訊息及閱讀紫錐花專刊反毒快訊。

【校園安全】

(一) 校園安全事件統計：

113 年下半年(7~12 月)軍訓室協處校安事件各學院(含系所)學生人次統計表共 142 人次(統計時間：113 年 7 月-113 年 12 月)，如附表 1，其中以車禍事件最多占 70 人次，內含**死亡 5 人、重傷 7 人、輕傷 28 人**，如附表 2，請同學務必遵守交通規則，切勿蛇行或超速行駛、疲勞駕駛、行車時勿當低頭族，避免過於靠近行駛於大型車前或併行，以維交通安全。

院別	系所	校內交通事故	校外交通事故	傷病送醫事件	疑似性騷擾事件	詐騙事件	意外傷害事件	心緒(自傷)事件	暴力事件與偏差行為	失竊事件	藥物濫用事件	違法事件	疑似霸凌事件	火警事件	其他事件	總計
工程學院	化材系	1	4	3												8
		4	15	1	1	1	3								1	26
	冷凍系	2	3	1	1		4									12
	智慧自動化系	1	1													2
	小計	8	23	5	2	1	7	0	0	0	0	0	0	0	2	48
電貨學院	電機系	2	4	3		1			1	1	1		1		1	15
	電子系	2	9		2	3		3	3			1				23
	資工系	1			1										1	3
	人工智慧系	1	4													5
	小計	6	17	3	3	4	0	3	4	1	1	1	1	0	2	46
管理學院	工管系	3	6	1				2			1				2	15
	企管系		1		1	1									2	5
	資管系	1														1
	流管系				2						1					3
	休管系			1	1	1										3
文創學院	小計	4	7	2	4	2	0	2	0	0	2	0	0	0	4	27
	文創系	1	2													3
	應英系	1	2	1												4
	景觀系														2	2
	小計	1	3	3	0	0	0	0	0	0	0	0	0	0	2	9
其他	國際先修班			1												1
	其他		1						2					1	7	11
	小計	0	1	1	0	0	0	0	0	2	0	0	0	1	7	12
總計		19	51	14	9	7	7	5	4	3	3	1	1	1	17	142

類別	校內交通事故							校外交通事故						總計
	1	2	3	4	不詳	其他(碩、博、教職員、校外人士)	小計	1	2	3	4	延修	小計	
系所														
機械系	4						4	7	4	1	3		15	19
化材系			1				1	1	2	1			4	5
冷凍系		1		1			2	3					3	5
人工智慧系						1	1	3		1			4	5
電機系	1	1					2	3		1			4	6
電子系	2						2	6	2		1		9	11
資工系		1					1						0	1
智慧自動化系														
工管系			1				1	1					1	2
企管系		2			1		3	1		4	1		6	9
資管系							0					1	1	1
文化系		1					1						0	1
應英系						1	1	1				1	2	3
其他							0	1					1	1
總計	3	6	2	1	1	2	15	20	4	7	2	2	35	70

(二)熟悉校園安全走廊及正確認識緊急通報

目前校內共計有 220 個緊急通報器 (舊校區設於各大樓電梯、女廁, 新校區設於各電線桿)、475 支監視器、7 個防水閘門等。同學上、下學請利用校、內外安全走廊, 儘量結伴同行。校內若遇緊急狀況, 可立即按壓緊急通報器與保全對話, 將會有值勤人員前往協處; 校外若遇緊急狀況, 可立即向愛心店家求助, 或快速移動往人潮較多的地方並大聲呼救! 並立即撥打 110 或利用警政 APP 報警! 若需調閱監控影帶時, 可洽環安衛中心駐警隊辦理。校園 24 小時安全緊急通報專線: 04-23928053。

【校園安全維護宣導】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校園週邊安全設施

1. 勤益學堂 2. 7-11 3. 勤益研習大樓 4. 體育館 5. 圖書館 6. 圖書館 7. 圖書館
 8. 工業工程設備管理組 9. 行政大樓 10. 管理樓 11. 文法大樓 12. 管理樓 13. 管理樓
 14. 工程樓 15. 機械工程樓 16. 創客中心 17. 工具機學院大樓 18. 體育館

一般內安全走道
 大門→新南樓→新南樓
 →管理樓→新南樓→新南樓
 →新南樓→二樓管理樓
 →新南樓→西門

一般外安全走道
 北門→中山路→中山路
 南→中山路
 西門→477巷186號

緊急出口
 注意校區出入口

愛心服務站
 ● 中山路守望相助隊 (中山路二段477巷186號) ● 阿空自助餐 (中山路一段215巷10號)
 ● 日日助餐中心 (中山路二段477巷186號) ● 統一超商 (中山路一段217號)
 ● 全家超商 (中山路一段215巷19號) ● 維龍洗衣店 (中山路二段62號)

安全維護宣導 Disseminate safe maintenance

(一) 過學(勤)時多運用校、內外安全走道，並儘量結伴同行。
 Please use the campus aisle to when you come to school, and please company together.

(二) 在校遇陌生人或可疑人物，應立即通知校安中心或師長。
 If you encounter anyone who is suspicious, please inform the campus security center and teachers.

(三) 校外遇危險，應快速跑至較多人地方或周邊最近愛心(便利)商店，尋求協助。
 If you encounter emergency situation outside, please come to the crowded, and the convenient store call for help as soon as possible.

太平分局報案專線:110
 ● 太平派出所電話:04-22780418
 ● 新平派出所電話:04-23912448
 ● 埤林派出所電話:04-23937398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關心您 校安中心專線:04-23928053

勤益科大 散步地圖
 National Chiayi University
 Campus Map

圖例說明

110 119 123 124 125 126 127 128 129 130 131 132 133 134 135 136 137 138 139 140 141 142 143 144 145 146 147 148 149 150 151 152 153 154 155 156 157 158 159 160 161 162 163 164 165 166 167 168 169 170 171 172 173 174 175 176 177 178 179 180 181 182 183 184 185 186 187 188 189 190 191 192 193 194 195 196 197 198 199 200 201 202 203 204 205 206 207 208 209 210 211 212 213 214 215 216 217 218 219 220 221 222 223 224 225 226 227 228 229 230 231 232 233 234 235 236 237 238 239 240 241 242 243 244 245 246 247 248 249 250 251 252 253 254 255 256 257 258 259 260 261 262 263 264 265 266 267 268 269 270 271 272 273 274 275 276 277 278 279 280 281 282 283 284 285 286 287 288 289 290 291 292 293 294 295 296 297 298 299 300 301 302 303 304 305 306 307 308 309 310 311 312 313 314 315 316 317 318 319 320 321 322 323 324 325 326 327 328 329 330 331 332 333 334 335 336 337 338 339 340 341 342 343 344 345 346 347 348 349 350 351 352 353 354 355 356 357 358 359 360 361 362 363 364 365 366 367 368 369 370 371 372 373 374 375 376 377 378 379 380 381 382 383 384 385 386 387 388 389 390 391 392 393 394 395 396 397 398 399 400 401 402 403 404 405 406 407 408 409 410 411 412 413 414 415 416 417 418 419 420 421 422 423 424 425 426 427 428 429 430 431 432 433 434 435 436 437 438 439 440 441 442 443 444 445 446 447 448 449 450 451 452 453 454 455 456 457 458 459 460 461 462 463 464 465 466 467 468 469 470 471 472 473 474 475 476 477 478 479 480 481 482 483 484 485 486 487 488 489 490 491 492 493 494 495 496 497 498 499 500 501 502 503 504 505 506 507 508 509 510 511 512 513 514 515 516 517 518 519 520 521 522 523 524 525 526 527 528 529 530 531 532 533 534 535 536 537 538 539 540 541 542 543 544 545 546 547 548 549 550 551 552 553 554 555 556 557 558 559 560 561 562 563 564 565 566 567 568 569 570 571 572 573 574 575 576 577 578 579 580 581 582 583 584 585 586 587 588 589 590 591 592 593 594 595 596 597 598 599 600 601 602 603 604 605 606 607 608 609 610 611 612 613 614 615 616 617 618 619 620 621 622 623 624 625 626 627 628 629 630 631 632 633 634 635 636 637 638 639 640 641 642 643 644 645 646 647 648 649 650 651 652 653 654 655 656 657 658 659 660 661 662 663 664 665 666 667 668 669 670 671 672 673 674 675 676 677 678 679 680 681 682 683 684 685 686 687 688 689 690 691 692 693 694 695 696 697 698 699 700 701 702 703 704 705 706 707 708 709 710 711 712 713 714 715 716 717 718 719 720 721 722 723 724 725 726 727 728 729 730 731 732 733 734 735 736 737 738 739 740 741 742 743 744 745 746 747 748 749 750 751 752 753 754 755 756 757 758 759 760 761 762 763 764 765 766 767 768 769 770 771 772 773 774 775 776 777 778 779 780 781 782 783 784 785 786 787 788 789 790 791 792 793 794 795 796 797 798 799 800 801 802 803 804 805 806 807 808 809 810 811 812 813 814 815 816 817 818 819 820 821 822 823 824 825 826 827 828 829 830 831 832 833 834 835 836 837 838 839 840 841 842 843 844 845 846 847 848 849 850 851 852 853 854 855 856 857 858 859 860 861 862 863 864 865 866 867 868 869 870 871 872 873 874 875 876 877 878 879 880 881 882 883 884 885 886 887 888 889 890 891 892 893 894 895 896 897 898 899 900 901 902 903 904 905 906 907 908 909 910 911 912 913 914 915 916 917 918 919 920 921 922 923 924 925 926 927 928 929 930 931 932 933 934 935 936 937 938 939 940 941 942 943 944 945 946 947 948 949 950 951 952 953 954 955 956 957 958 959 960 961 962 963 964 965 966 967 968 969 970 971 972 973 974 975 976 977 978 979 980 981 982 983 984 985 986 987 988 989 990 991 992 993 994 995 996 997 998 999 1000

校園設施

1. 大門 2. 中庭 3. 西門 4. 圖書館 5. 體育館 6. 勤益學堂 7. 勤心廣場 8. 勤益台 9. 機車維修站 10. 文法大樓 11. 圖書館(新館) 12. 管理樓(新館) 13. 管理樓 14. 管理樓(舊館) 15. 管理樓 16. 行政大樓 17. 工程樓 18. 文法大樓 19. 圖書館 20. 體育館 21. 勤益學堂 22. 勤心廣場 23. 勤益台 24. 機車維修站 25. 文法大樓 26. 圖書館 27. 管理樓 28. 管理樓 29. 管理樓 30. 管理樓 31. 管理樓 32. 管理樓 33. 管理樓 34. 管理樓 35. 管理樓 36. 管理樓 37. 管理樓 38. 管理樓 39. 管理樓 40. 管理樓 41. 管理樓 42. 管理樓 43. 管理樓 44. 管理樓 45. 管理樓 46. 管理樓 47. 管理樓 48. 管理樓 49. 管理樓 50. 管理樓 51. 管理樓 52. 管理樓 53. 管理樓 54. 管理樓 55. 管理樓 56. 管理樓 57. 管理樓 58. 管理樓 59. 管理樓 60. 管理樓 61. 管理樓 62. 管理樓 63. 管理樓 64. 管理樓 65. 管理樓 66. 管理樓 67. 管理樓 68. 管理樓 69. 管理樓 70. 管理樓 71. 管理樓 72. 管理樓 73. 管理樓 74. 管理樓 75. 管理樓 76. 管理樓 77. 管理樓 78. 管理樓 79. 管理樓 80. 管理樓 81. 管理樓 82. 管理樓 83. 管理樓 84. 管理樓 85. 管理樓 86. 管理樓 87. 管理樓 88. 管理樓 89. 管理樓 90. 管理樓 91. 管理樓 92. 管理樓 93. 管理樓 94. 管理樓 95. 管理樓 96. 管理樓 97. 管理樓 98. 管理樓 99. 管理樓 100. 管理樓



(三)防災教育須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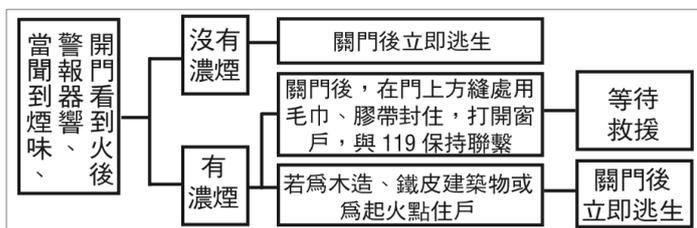
1. 防災教育：臺灣位處地震帶，請同學熟記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動作：趴下、掩護、穩住。
2. 地震避難演練內容：
 - (1) 地震！地震！立即就地避難掩護！
 - (2) 避難三要領：



- (3) 保護頭部及身體，避難的地點優先選擇 A 桌子下、B 柱子旁、C 水泥牆壁邊。
- (4) 室內：躲在桌下時，應以雙手緊握住桌腳。
- (5) 室外：立即蹲下，保護頭部，避開掉落物。
- (6) 要求學生避難掩護動作要確實，不可講話及驚叫。
- (7) 備妥緊急避難包：



3. 火災避難逃生要領：



4.防颱小叮嚀：

- (1)隨時收看颱風消息，了解最新颱風動向。
- (2)檢查宿舍及賃居處所，關妥門窗，遷移靠窗盆栽及設備。
- (3)機踏車及相關設備、器材、物品遷移高處，避免災損。
- (4)提前準備手電筒、電池、飲食品及儲備水源，防止可能停水停電。
- (5)外出注意行車安全，避免盆栽及空中掉落物。
- (6)颱風期間禁止從事登山、溯溪、垂釣、海上或河堤活動。
- (7)勿前往海岸、溪流觀浪、戲水、撿拾石頭、捕魚、釣魚，避免意外。
- (8)為了您的安全，颱風期間請暫停戶外及登山活動，耐心等待颱風解除後再出發。
- (9)「多一分準備，少一分損失」，停班停課狀況依臺中市政府公告為憑。

(四)學生校外工讀安全：

- 1.113 學年第 2 學期學生校外工讀清查，優先以一年級生為主。
- 2.校外工讀資料庫清查時間，自開學日起至 **114 年 3 月 7 日(五)**止，請一年級各班班代準時繳交工讀調查名冊至校安中心校安人員史志偉彙辦(04-23924505 分機：2313)，以利實施輔導訪視作業。
- 3.工讀安全注意事項：



(五)重要宣導事項 (含教育部宣導重點)：

- 1.校安中心服務專線：**04-23928053**；校園內發現可疑人物或危安徵候，請速通報校安中心協處。
- 2.反詐騙宣導：戒除貪念遠離詐騙、不接「不顯示來電」電話、不聽信歹徒指示辦理金融等轉帳業務、小心網路交易且隨時保護個人資訊、牢記防騙 3 要領—「冷靜」、「查證」、「報警」，以維自身權益。內政部警政署「反詐騙諮詢專線 165」可提供諮詢與防範詐欺資訊。
- 3.機車勿亂停放及遵守交通規則：請同學騎乘機車或其他交通工具時，應遵守交通規則，除可避免受罰及確保個人安全外，亦可留給他人良好的通行空間與美麗街道景觀，敬請配合辦理。

- 4.校園推銷糾紛：開學期間偶有校外廠商向學生推銷書籍與商品等行為，造成同學因一時不察或衝動購物引發糾紛，然而本校校園屬開放空間，並無法對特定人士實施門禁管制，且購物之買賣雙方權益均受法律保障，故請同學於購物前應考量經濟能力，避免類似糾紛發生。
- 5.噪音煙火管制：依內政部「噪音管制法」第8條，可處以新台幣3,000元至3萬元，或「社會秩序維護法」第72條、73條，可處新台幣6,000元之罰鍰，請注意相關規定避免受罰；另請各承辦單位如需施放煙火，或於室內有明火等活動時，應經由學校同意後，逕向臺中市政府提出申請；另學生會、系學會、各社團或住宿生請勿於室內烤肉，以免肇生火警等公共危險情事。
- 7.預防溺水事件：從事水上活動要到符合標準的游泳池游泳(有救生人員)；在開放水域活動時勿游離岸邊太遠；水上活動絕不單獨下水。
- 8.防範一氧化碳中毒宣導：有關一氧化碳中毒處置措施、急救步驟、居家安全診斷表、瓦斯使用安全須知，均請參閱本校安中心網頁。
- 9.防範學生參加網路賭博：請導師運用導師時間、正式或非正式課程時間實施宣導，若有發現學生行為異常或特定簽賭網站，均請通報校安中心，並適切予以規勸及輔導，亦可協助轉介法律服務。
- 10.共同維護坪林公園秩序：坪林森林公園管理處反映，表示本校之前有學生因為騎乘機車進入該公園時，為圖方便與搶時間而跟車，導致系統當機與管控系統損壞；且因車速過快時而與運動民眾擦撞肇生交通事故及人員受傷，並有同學毀損物品並造成環境髒亂等情，影響校譽。請同學注意校外言行，避免產生後遺，目前坪林公園機車入內收費每次20元。
- 11.聯絡與協調方式：同學對於以上訊息有任何意見或問題，歡迎洽詢國秀樓一樓學務處軍訓室校安中心(專線：04-23928053)。相關訊息與細節，請參考學務處軍訓室校安中心網頁 <http://mil.ncut.edu.tw/119/safety.php>。

三、衛生保健組

1. 因應校園防疫措施，請同學平時勤洗手，注意個人呼吸道禮節，如有發燒請戴上口罩盡速就醫，落實發燒生病不上課，預防校園疫情發生。
2. 同學如需就醫可至本校特約醫療院所(如附件)，看診時需出示「學生證」即可優惠，相關資訊請上學生事務處－衛保組－特約醫療院所查詢。
3. 同學若因「疾病住院」或「意外就醫」可於事故日起兩年內備妥醫療收據正本或副本(影本加蓋醫療院所章戳)、醫療診斷書正本(最後一次門診開立且註明門診次數或日期、住院日期)、由第一銀行第e學雜費入口網列印事故日學期註冊繳費證明單或持學生證正反面影本至註冊組加蓋事故日學期註冊章、身份證正反面影本、學生存摺封面影本至國秀樓一樓衛保組填寫學生團體保險理賠申請書，逾期不受理；另有骨折者請加附骨折X光光碟片，外國學生請加附居留證或入台證正反面影本。休學生仍具有學籍，請同學繼續參加學生團體保險，以保障自身權益。
4. 班級舉辦各項活動，如需借用急救箱，請攜帶學生證至國秀樓一樓衛保組辦理借用手續，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08：30－17：00；本組另提供輪椅、拐杖外借服務及身高、體重、血壓、體脂肪等DIY檢測，歡迎同學多加利用，建立健康自主管理，養成健康體位、健康飲食及定期運動的好習慣。
5. 班上如有健康問題或特殊疾病學生請通知衛保組，本組會提供醫療協助及諮詢，以維護學生健康；並請同學加強個人衛生、勤洗手、注重保健、均衡營養與適度運動，以提升

身體抵抗力。

6. 健康不吸菸且校園全面禁菸(含電子煙)，如需戒菸諮詢服務請洽國秀樓一樓衛保組，將提供一氧化碳檢測服務或免費戒菸專線 0800-636363，歡迎同學一起來戒菸，增進自身及他人健康。
7. 遠離愛滋 ABC 三部曲:拒絕性誘惑(Abstain)、忠實性伴侶(Be Faithful)、戴上保險套(use a Condom)，若同學有相關問題請洽衛保組(分機 2362、2363)或免費諮詢專線 1922，將提供諮詢管道與轉介服務。
8. 學校設有 8 部 AED(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分別位於國秀樓 1 樓健康中心外牆、圖書資訊館 1 樓圖書館內電梯旁、工具機學院大樓 1 樓大廳、青永館前棟 1 樓入口、青永館 B2 游泳池旁、勤益學舍 1 樓大廳、養浩學舍 1 樓大廳及運動場鹿鳴台 1 樓，校園位置圖詳如附件，如遇緊急救護需求，可先至最近的 AED 設置處取用(非專業人員即可使用)，並請聯絡 119 及校安中心專線(04)23928053、日間護理人員支援：國秀樓 1 樓衛生保健組(分機：2362、2363)、夜間及假日護理人員支援：國秀樓 2 樓進修部學務組(分機：7027)。
9. 癲癇發作之處置：癲癇是先天或後天原因引起的慢性腦部病變，使得腦部細胞過度放電，造成身體突發的短暫發作，當遇癲癇患者發作時，請以 5 字口訣「移、勿、側、陪、送」加以協助。
 - (1)「移」：移開患者附近尖銳物品，軟墊或衣物墊其頭下。
 - (2)「勿」：勿強壓患者抽搐肢體，勿將硬物放其口中。
 - (3)「側」：將患者臉側放，讓口水及分泌物流出。
 - (4)「陪」：陪伴至神智清醒，告知發作情況，給予安慰。
 - (5)「送」：抽搐 5 分鐘以上或連續發作神智沒有回復，須盡速送醫。



10. 結核病防治宣導：肺結核很可怕，但也不可怕。可怕的是，肺結核會傳染；不可怕的是，只要病人規則服藥兩個星期後，就不具傳染力。提供世界衛生組織公佈的簡易篩檢方法如下表，如您有下列症狀達 5 分以上，建議可到鄰近醫療院所胸腔科就診檢查。

肺結核簡易篩檢表：七分關懷情、肺肺保平安

你有下列的困擾嗎？請於欄位內打勾	分數	有	無
(1) 咳嗽 2 週	2 分		
(2) 有痰	2 分		
(3) 胸痛	1 分		

(4) 沒有食慾	1分		
(5) 體重減輕	1分		
合計分數		分	

四、課外活動指導組

重要業務網站連結

獎助學金資訊系統	校外獎助學金	安定就學措施
 <p>獎助學金資訊系統</p>	 <p>校外獎助學金</p>	 <p>安定就學紓困金</p>
緊急紓困金申請	就學貸款資訊系統	班級旅遊申請資料
 <p>緊急紓困助學金</p>	 <p>就學貸款資訊系統</p>	 <p>班級旅遊申請</p>
社團總覽	課外活動指導組 FB、IG	學生自主學習畢業門檻認證系統
 <p>社團博覽</p>	 <p>課指組FB</p>  <p>課指組IG</p>	 <p>學生自主學習畢業門檻認證系統</p>

- 校內、外各項獎助學金資訊請至「本校獎助學金資訊系統」(<http://scholarship.ncut.edu.tw/>)與「校外獎助學金公告」(<https://n010.ncut.edu.tw/p/403-1010-611-1.php?Lang=zh-tw>)查閱。
- 114年2月17日(一)至3月20日(四)受理本校清寒獎助金、原住民獎助金，請符合資格同學務必依限辦理。(許小姐，分機 2340)

3. 114年2月17日(一)開始(以教育部來函後公告時間為主)受理教育部學產基金低收入戶助學金申請，請符合資格同學務必依限辦理。(張小姐，分機2331)
4. 安定就學措施申請：申請條件凡本校在學學生(在職專班學生、延修生除外)**家庭年所得70萬以下**，因父母雙亡或父母、監護人、學生本人(限進修部、進修學院非在職專班且已婚學生)非自願性失業1個月以上、因案入獄服刑、行蹤不明或其他因素。經申請銀行就學貸款遭銀行拒絕或審核未通過，確因家庭經濟因素致無法繳交學、雜費而欲休退學者。相關資訊請至 https://scholarship.ncut.edu.tw/application/application_list.php?S_sn=MTQ=下載
5. 緊急紓困金申請：凡本校在學學生因本人或其家庭遇有急難事件發生，致使生活陷入困境，亟需幫助者，請於事件發生後**3個月內**申請，相關資訊請至 http://scholarship.ncut.edu.tw/application/application_list.php?S_sn=Mw=下載。
6. 就學貸款：相關資訊均公告於學校首頁\學生事務\就學貸款資訊系統 <http://nmsd.ncut.edu.tw/Loan/Web/index.html>
113-2 就學貸款臺灣銀行對保截止日為114年2月27日，**校內收件截止日為2月20日(四)**，備妥：對保撥款通知書第2聯、學生就學貸款申請表、學校學雜費繳費單、學生本人存摺影本(有加貸書籍費等)以上資料，於收件時間至青永館6樓課指組繳交，**此次逾時繳交將不再受理。**
7. 班級辦理校外國內旅遊活動請於活動前二週向學務處課外活動組提出申請，除依規定提交相關表格資料，應確實投保旅遊險，並繳交保險名單。辦理班級活動所需之相關文件，請至 <https://n010.ncut.edu.tw/p/404-1010-14782.php?Lang=zh-tw> 下載。
8. 法令宣導：
 - (1) 班級或社團辦理之活動若有收取費用，應依台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104年1月27日中市稅消字第1040300019號函釋：
 - ※「按娛樂稅法第8條規定，凡臨時舉辦娛樂活動，對外售票、收取費用者，應於舉辦前向主管稽徵機關辦理登記及娛樂稅免徵手續」。
 - ※「按娛樂稅法第4條第1項第1款規定，有關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團體，合於民法總則公益團體或財團法人之組織，或依其他關係法令經向主管機關登記或立案者，所舉辦之各種娛樂，其全部收入作為本事業之用者，免徵娛樂稅」。
 - (2) 學生團體舉辦活動具備以下3項條件者，只要在活動舉辦前，向演出場所屬轄區地方稅稽徵機關之分局辦理登記，即可免徵娛樂稅：
 - ※**舉辦活動的社團需為學校核准設立之社學生團體。**
 - ※**經學校同意以校內員生為對象舉辦之電影欣賞、演唱會及舞會等臨時性文康活動。**
 - ※**經學校證明其全部收入作為該學生團體之用者。**
 - (3) 依交通部民用航空局108.7.26標準三字第1085018567號函：「遙控無人機管理規則」自109年3月31日開始執行，摘錄法規重點如次：
 - a. 自然人所有之最大起飛重量二百五十公克以上之無人機及政府機關(構)、學校或法人所有之遙控無人機，應辦理註冊。
 - b. 政府機關(構)、學校或法人所有之遙控無人機操作人員應經測驗合格，由民航局發給操作證後，始得操作。
 - c. 無人機飛航活動不得於人群聚集或室外集會遊行上空活動。政府機關(構)、學校或法人經檢具有關文書向民航局申請核准者，得不受此限。
9. 班級或社團辦理課外活動時，若需對外籌募款項者，確實依照本校107年7月17日勤益科大學字第1071100632A號函修頒「學生自治組織及社團募款管理辦法」辦理，**未經申**

請核可之活動，不得對外實施募款、贊助及物資券募等活動。

10.日間部四技學生，應於畢業前完成各項自主學習課程或活動，並經各承辦單位審核通過後，始認列通過自主學習畢業門檻。

學生自主學習畢業門檻認證系統 <https://self-learn.ncut.edu.tw/>

- (1)抗壓自主學習 3 小時：參加教務處所開設之抗壓自主學習課程 3 小時。
- (2)精進自主學習能力 3 小時：參加圖書館主辦之自主學習能力精進活動 3 小時。
- (3)美學自主學習 6 學期：每學期參觀藝術中心展覽或校外藝術欣賞活動（需寫心得及經審核）自主學習 1 小時。
- (4)社會接軌自主學習 24 小時：擔任學校社團、系或非營利機構團體活動志工。
- (5)專業證照自主學習：系自訂專業證照自主學習方案證照列表，以乙級或同等級之系核心專業證照為原則，學生須報考系自主學習方案證照 1 次，申請補助 1 次為限，補助報名費（含發證費）2 分之 1，上限 2000 元。

五、諮商輔導組

【個別諮商申請】

同學們若有個別諮詢或諮商需求除了電洽 04-2392-1932，也可運用您的校務行政網路系統

【學生篇-帳號密碼】線上預約，目前除了平日上班時間外，夜間與假日也有服務時段，歡迎同學運用諮商輔導 E 化系統。https://scc.ncut.edu.tw/CS_NCUT/index.aspx



已設定格式: 字型: (英文)Times New Roman, (中文) 標楷體, 12 點

格式化: 內文, 置中, 縮排: 左: 0.04 公分, 行距: 多行 1.33 li, 位置: 水平: 81.12 字元, 相對於: 欄, 垂直: 1.3 字元, 相對於: 段落, 水平: 1.8 字元, 文繞圖

已設定格式: 字型: (中文) 標楷體, 12 點

【駐點醫師諮詢】

邀請身心專科醫師蒞校提供同學有關失眠、藥物、身心症狀、情緒困擾、壓力調適等方面諮詢服務，歡迎預約使用，預約網址(預計 2 月底開放報名)<https://reurl.cc/r3V3pN>。

【心理調適假】

跟女朋友吵架
身心疲憊
考試壓力大
找不到工作
精神不濟
昨天分手

好煩啊 悶
報告多到
焦慮想吐
跟家人吵架
沒有錢
失眠

身心超過負荷時，你需要...

心理調適假

諮商輔導組 @NCUT

校內心理健康資源	青壯世代心理健康支持方案
<p>心理調適假 自112學年度起，每學期有5日心理調適假，累計請滿2日由導師優先關懷，請滿3日者將轉介諮輔組心理師關懷輔導。</p> <p>心理諮商 凡勤益在學之學生，皆可免費至學務E化平台或學務處諮輔組首頁申請諮商。</p> <p>精神科醫師駐診 與校外精神科醫師合作，每二週來校接受諮詢，凡勤益在職之教職員工生，皆可預約申請。</p> <p>青永館6F，國考棟K10+ 勤益科大諮輔組 04-23721932</p>	<p>衛福部自113年8月1日至114年12月31日或方案補助款用罄止，補助15-45歲朋友，每人3次心理諮商費用（限個別諮商）。</p> <p>補助對象： 15-45歲青壯族群，需攜帶身分證文件。</p> <p>補助項目： (一) 每人補助「心理諮商費用」以3次為限，每次最高以1600元為限，且每次心理諮商時間需至少40分鐘以上。 (二) 服務機構可另收取掛號費等其他行政規費，民眾預約時，先向機構確認是否須另支付其他項目費用。</p> <p>方案官網</p>

【自殺防治守門人宣導】

當你看到周圍同學心情低落，你可以1問2應3轉介：

【資源教室介紹】

*資源教室的服務對象為本校特殊教育學生，建置「最少限制教育環境」，提供生活、學業、心理、社會適應、職業、轉銜等各項服務，協助特殊教育學生在學適應及成長。

*歡迎成績優異具備熱心、耐心、愛心的學霸同學前來應徵課輔小老師

課輔鐘點：大學生每小時時薪 380 元/碩士生每小時時薪 570 元/博士生每小時時薪 760 元

課輔對象：特殊教育學生(一對一課輔)

*有意應徵者，請帶成績單到青永館 6 樓諮商輔導組找「資源教室施老師」報名登記，洽詢電話：23924505 轉 2371

參、活動預告

(各項活動如有異動，以承辦單位公告為準)

一、生活輔導組活動事項：

- 1.2月19日(三)13:10-15:00於青永館采風堂舉辦「班級幹部研習」，參加對象為日間部碩士班、四技及二技各班班長。
- 2.2月26日(三)13:10-15:00於青永館采風堂舉辦租賃契約宣導講座，參加對象為日間部四技及二技各班副班長、服務股長。
- 3.3月5日(三)13:10-15:00於青永館采風堂舉辦品德教育講座，參加對象為日間部四技二至四年級各班副班長、學藝股長。
- 4.3月12日(三)13:10-15:00於青永館采風堂舉辦智慧財產權宣導講座，參加對象為日間部四技及二技各班學藝股長、資訊股長。
- 5.3月19日(三)13:10-15:00於青永館采風堂舉辦交通安全宣導講座，參加對象為日間部四技及二技各班康樂股長、衛生保健股長。
- 6.4月30日(三)13:10-15:00於國秀樓前階梯辦理115級畢業班團照，參加對象為**電資、工程學院115級畢業班師生(大三)**。
- 7.5月21日(三)13:10-15:00於國秀樓前階梯辦理115級畢業班團照，參加對象為**管理、文創學院115級畢業班師生(大三)**。

二、軍訓室活動事項：

113-2 學期軍訓室預訂辦理全民國防教育、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活動暨校安活動一覽表

日期/星期	起迄時間	會議/活動主題	聯絡人/ 分機	地點
3/17(一)暫定	07:00-09:00	113-2 學期「拒毒萌芽服務學習模式推廣教育」入校宣教	林信宏 2311	臺中市太平區新平國民小學
3/18(二)	10:00-12:00	113-2 學期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專題講座	林信宏 2311	青永館匯川堂
3/26(三)暫定	11:30-13:00	校園安全宣導嘉年華	黃宗瀚 2312	中正臺
4/28(一)-5/2(五)暫定	08:00-17:00	113-2 全民防衛動員術科演練	林士豪 2317	本校新校區中正台周邊地區
5/19(一)暫定	07:30-18:10	113-2 學期反毒知能研習活動	林信宏 2311	
5/21(三)	13:00-15:00	114 年防災師資/種子研習	史志偉 2313	國秀樓1國際會議廳
5/23(五)~5/25(日)暫定	17:00-21:00 (3天2夜)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拒毒萌芽大手牽小手營隊	林信宏 2311	臺中市龍泉國民小學
5/24(六)暫定	08:00-17:00	紫錐花志工服務社暨國防戰技社幹部訓練	林士豪 2317	祥順運動公園等場地

三、衛生保健組活動事項：

1. 3月5日、4月9日、5月7日及6月4日(週三)下午15:00-17:00於國秀樓一樓衛生教育教室(前棟飲水機正對面)辦理營養師健康營養諮詢活動，歡迎同學踴躍參

- 與。
- 3月19日(週三)13:10-15:00於國秀樓B1國際會議廳辦理健康講座，請各班衛生保健股長及四冷一甲、四企一甲、四訊一甲全班同學準時出席，歡迎有興趣同學一起參與。
 - 4月22日至4月24日(週二至週四)上午10:00-16:30於國秀樓人行道前辦理健康捐血活動，歡迎同學踴躍參與。
 - 5月25日(週日)上午08:00-17:30於國秀樓B2階梯教室廳辦理基本生命救命術訓練班，學校經費補助免費名額40名(額滿為止)，凡是全程參加且通過測驗者可取得紅十字會核發之「基本生命救命術證照」，歡迎有興趣同學至國秀樓一樓衛保組報名參訓。
 - 5月28日(週三)13:10-15:00於國秀樓B1國際會議廳辦理健康講座，請各班衛生保健股長及四化一甲、四英一甲、四流一甲全班同學準時出席，歡迎有興趣同學一起參與。

四、課外活動指導組活動事項：

(各項活動如有異動，以承辦單位公告為準)

1.班級、社團暨系學會課外活動場域宣導：

辦理課外(後)活動時應以不影響教學區域上課(國秀樓、工程館等)為原則，可至青永館(聚賢廳、靜軒、梯間)或鑑心廣場辦理活動。

2.課指組暨學生會預計(暫定)辦理活動如下，敬邀各位師生參與。

日期/星期	起迄時間	會議或活動主題	地點
1/1(三)~12/31(三)	09:00-16:00	緊急紓困助學金	青永館課指組
2/17(一)-2/20(四)	09:00-16:00	就學貸款收件作業	青永館課指組
2/19(三)	17:10-19:00	期初社團指導老師座談會	青永館采風堂
3/15(六)-3/16(日)	兩天	學生會幹部訓練	豐原2100教育訓練會館
3/29(六)-3/30(日)	兩天	114年全國大專校院社團評選暨觀摩活動	中央大學
3/12(三)	09:00-16:00	優秀青年獎學金收件作業	各系辦公室
3/17(一)	09:00-16:00	原住民學生獎學金、清寒學生獎助學金收件作業	青永館課指組
5/3(六)-5/4(日)	兩天	114年全國大專校院學生會暨觀摩活動成果展	中興大學
5月	依公告	各系學會活動	依公告
5/7(三)(待定)	依公告	母親節音樂會	青永館匯川堂
5/14(三)	13:00-15:00	師生校務座談會	圖資6樓國際會議廳
5/24(六)-5/25(日)	依公告	全校學生社團幹部知能研習營	雲林翠華會館
2月~11月	依公告	114年帶動中小學營隊	各帶動中小學學校
7/1(二)-8/31(日)	依公告	114年暑假教育優先區營隊	各教育優先區學校

肆、附件

【附件一】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雜費減免注意事項

一、辦理時間：

申請時間	減免身份別	提醒事項
114 年 5 月 19 日(一) 至 114 年 6 月 13 日(五)	軍公教遺族 原住民學生 現役軍人子女 身心障礙學生 身心障礙子女 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 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	1.務必至學雜費減免系統 http://nmsd.ncut.edu.tw/Relief/Web/reduIndex.html 填寫同學個人資料，並上傳相關證明文件。(另外 也可從學校首頁/學生事務/資訊系統/學雜費減免系 統進入申請系統-我要申請->減免申請作業填寫資 料) 2.各類減免依類別準備相關證明資料，於文件上註明 「與正本相符」並請申請同學與家長簽名或蓋章再 上傳，敬請留意證件之時效性。(不符規定者一律退 件，須請補件後再重送申請)※ 電子謄本不須簽章， 上傳即可 ※ 3. 退件資訊將以電子郵件通知 ，請務必填寫正確電子信 箱並保持暢通，以便及時作業。(申請同學之 聯絡資 料務必正確並注意學校通知訊息 ，以便能及時聯繫 相關資訊，維護您個人權益。) 4.3 個月內之 戶籍謄本(父+母+本人+如有結婚加上配 偶)可至學校後門之太平戶政事務所請領。

二、減免注意事項：

- (1)學雜費減免與政府各項補助不得重複(如：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助學金、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勞工子女發展技藝能助學金、行政院人事行政局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清寒榮民子女獎助學金、臺北市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各縣市榮民服務處補助、各縣市農會補助等等)，請同學自行擇優擇一申請。
- (2)若減免申請受理後，經教育部審核資格不符者，須補繳學雜費。
- (3)若在他校同一學制同一年級同一學期已申辦過減免，請勿重覆申辦請領。
- (4)如要辦理學雜費減免，請勿先繳費，若同時要辦理就學貸款，請先申辦學雜費減免後，再辦理就學貸款。
- (5)各種減免類別，每學期皆需提出減免申請；若有多重身份，擇一辦理。
- (6)學雜費減免標準均以法定修業年限為限，不包括延長修業年限、重修及補修之學雜費。
- (7)學期中休學、退學、開除學籍者，當學期已減免之費用，不予追繳。但復學或再行入學時，該學期已享受減免之費用，不得重複減免。
- (8)同學申辦學雜費減免後，尚未開始上課繳費前，如有休學、轉學或退學，請務必向生輔組申辦撤銷。
- (9)「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依規定家庭所得總額未超過新臺幣 220 萬元，始能申請學雜費減免。其計算方式如下：
A.學生未婚者，為其與父母(或法定監護人)合計之家庭所得總額。
B.學生已婚者，為其與配偶及父母合計之家庭所得總額。
- (10)欲辦理特殊境遇或(中)低收入戶證明者，請向戶籍所在地區公所社會課或社會人文課提出申請，由於審查時間較長，請提早進行申請。

三、洽詢電話 (04)23924505 分機 2324 學務處生輔組游小姐

※各類學雜費減免應備證件：

減免身分別	繳驗證件	備註說明
給卹未滿及期滿軍公教遺族(限非營利事業單位在職身亡者之遺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雜費減免申請書 2.撫卹令/卹亡給與令/年撫卹金證書(需有學生名字,查驗正本、繳交影本) 3.全戶戶籍謄本正本(三個月內,記事欄位不得省略)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甲式包含詳細記事) 4.給卹未滿軍公教遺族第1次申請須加填軍公教遺族子女就學優待申請書 5.如遺族之妻或夫現為軍公教人員者,請另檢具未請領該工作單位之子女教育補助證明正本1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第1次辦理需備齊(1+2+3+4) 2.每學期均需申請(1)
現役軍人子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雜費減免申請書 2.現役軍人身分證(影本)及軍人在職單位在職證明(正本) 3.戶籍謄本正本(父+母+本人+如有結婚加上配偶)(三個月內,記事欄位不得省略)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甲式包含詳細記事) 	每學期申請
身心障礙學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雜費減免申請書 2.身心障礙手冊(查驗正本、繳交影本)或鑑輔會證明 3.戶籍謄本(父+母+本人+如有結婚加上配偶)正本(三個月內,記事欄位不得省略)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甲式包含詳細記事) 	每學期申請
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勿申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雜費減免申請書 2.身心障礙手冊(查驗正本、繳交影本) 3.戶籍謄本(父+母+本人+如有結婚加上配偶)正本(三個月內,記事欄位不得省略)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甲式包含詳細記事) 	每學期申請
原住民學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雜費減免申請書 2.戶籍謄本(本人)正本或原住民族籍證明(三個月內,記事欄位不得省略)或新式本人戶口名簿影本(甲式包含詳細記事可以呈現原住民族籍) 	每學期申請
低收入戶子女 中低收入戶子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雜費減免申請書 2.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有效期限內(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須有學生名冊)(查驗正本、繳交影本) 3.台北市得以有效期限內(中)低收入戶卡(查驗正本、繳交影本)(須有學生名冊) 	每學期申請
特殊境遇家庭之子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雜費減免申請書 2.直轄市、縣(市)政府社會局(科)或鄉(鎮、市、區)公所開具尚在有效期限內之特殊境遇家庭身分證明文件(查驗正本、繳交影本) 3.戶籍謄本正本(父+母+本人)(三個月內,記事欄位不得省略)或新式戶口名簿影本(甲式包含詳細記事) 	每學期申請

【附件二】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班級幹部遴選與職掌辦法

88年10月26日(88)勤技學字第4416號函訂頒
91年5月3日(91)勤技學字第912281號函修頒通過
96年3月19日勤益科技大學字第0961100139號函修頒
96年7月11日勤益科技大學字第0961100362號函修頒
100年2月1日勤益科技大學字第1001100093號函修訂
102年7月16日勤益科技大學字第1021100615號函修訂
113年1月29日勤益科技大學字第1131100056號函修訂
113年7月17日勤益科技大學字第1131100531號函修訂

- 第一條 目的：培養學生幹部領導能力，正確輔導學生自治之實施，並健全其自治組織，以促進優良學風，培養團隊與民主法治精神。
- 第二條 組織與職掌：各班設正副班長、學藝、服務、康樂、衛生保健、輔導股長、資訊股長各一人，以辦理左列事項：
- 一、班長：承導師之指導，負責全班班務，包括執行學校規定要求事項、轉達全班同學意見、召集班會、呈報紀錄、上下課禮節、並督導各股長執行有關工作，及處理班內偶發事件、集會點名、緊急求助等。
 - 二、副班長：除協助並於班長不在時代理班長外，並負責班內(含補修學生)學生點名及考勤，法令文件公告之公佈維護，社團活動之協調聯繫。
 - 三、學藝股長：推動班上學術研究、學藝競賽、課業輔導等工作，並負責報刊之保管維護與班會紀錄之記載、書籍頒發、借閱及遺失賠償處理以及相關社團活動之協調聯繫。
 - 四、服務股長：負責全班服務工作，包括各項勞動、清潔整齊維護、教室門窗之關鎖、黑板擦拭、粉筆供應等工作及值日分配與督導，以及公物領取、保管與損壞賠償、班費保管支付及帳目公佈、其他有關文書事務、會計等服務工作與(及)急難救助事宜。
 - 五、康樂股長：負責聯誼、遊藝、旅行、體育等社團活動之協調聯繫與辦理、慶典活動、旅行事宜之籌備、以及體育器材之領用、保管、維護、送繳、遺失賠償、運動會、體育競賽之協調聯繫，其他同學保健業務之處理等事宜。
 - 六、衛生保健股長：負責該班環境清潔、維護、美化，垃圾分類之督導，傷患緊急處理、護送，衛生教育輔導、反菸反毒宣導及其他有關衛生保健事項之推行。
 - 七、輔導股長：主動關心班上同學適應情形，並早期發現需要輔導協助之同學，告知導師並轉介至學生事務處諮商輔導組；另協助宣導與推廣學生事務處諮商輔導組舉辦之各項活動。
 - 八、資訊股長：負責本校資訊服務工作，包含學生學習歷程平台、數位學習平台及校內各項資訊服務訓練。
- 第三條 班級幹部之產生：由導師或班級同學就班內合格學生中加倍或三倍提名候選人，交全班同學選舉之。
- 第四條 資格之限制：凡班級幹部候選人，除新生(一上)外，建議具備下列條件：
- 一、操行成績七十分(含)以上，且未記大過以上之處分。
 - 二、熱心公益，主動服務學校師生。
- 第五條 任期：幹部任期為一學期，連選得連任。
- 第六條 罷免：幹部於任期內如有不法或及不盡職等情事，經本班三分之一以上同學連署提出，導師同意後，得交付班會討論，經出席人員三分之二以上通過，報請學校核備後，即可予以罷免。
- 第七條 班級幹部在任期內，凡經記過以上處分者，得經學生事務處免除其職務，並改選之。
- 第八條 本辦法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並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件三】本校全面禁菸！

菸害防制新法自 112 年 3 月 22 日起施行，明訂大專校院校園全面禁菸。請勿於校園內吸菸，違反者將依法舉報。

請同學勿於校園內吸菸！依據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事務會議決議，違反規定者將依校規議處(小過 1 次)，另累犯者除小過 1 次外，並將舉報至臺中市政府衛生局逕行開罰，違者最高罰新臺幣 1 萬元。

本校全面禁菸！！

菸害防制新法自 112 年 3 月 22 日起施行，明訂大專校院校園全面禁菸，請勿於校園內吸菸，違反者將依校規議處(小過 1 次)；累犯者除再記小過 1 次外並舉報至臺中市政府衛生局開罰。



【請班長將此注意事項傳閱全班】

【附件四】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13 學年度特約醫療院所一覽表

請自行至網頁上下載查閱

<https://osca.ncut.edu.tw/p/404-1010-72617.php?Lang=zh-tw>

或掃描右方 QR code.



【附件五】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自動體外心臟去顫電擊器(AED)設置位置圖



【附件六】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同時間實施預定表

請自行至網頁上下載查閱(勤益首頁/行政單位/學生事務處/生活輔導組)

網址：<https://osca.ncut.edu.tw/p/404-1010-16310.php?Lang=zh-tw>

或掃描下方 QR code

